

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

決議事項	執行情形
一、通過民國108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承認案	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
二、通過民國108年度盈餘分配(表)承認案	訂定109年7月10日為除息基準日，109年8月6日為發放日，每股分配現金股息0.44元。
三、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討論案。	訂定109年7月10日為除息基準日，109年8月6日為發放日，每股分配現金股息0.33元。
四、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討論案	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
五、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	股東會決議照案通過